项目名称:材料学院高性能疲劳测试系统、激光 粒度分析仪等实验设备(进口部分)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GXBSZC2017-G1-2091-XY

采购人: 百色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6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28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百色学院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材料学院高性能疲劳测试系统、激光粒度分析仪等实验设备(进口部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采购项目名称**:材料学院高性能疲劳测试系统、激光粒度分析仪等实验设备(进口部分);
- 二、采购项目编号: GXBSZC2017-G1-2091-XY;
-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高性能疲劳测试系统、激光粒度分析仪、多功能数字万用表、非接触式测温仪、研究级高温热台显微镜、分析天平、表面粗糙度测量仪、离子溅射仪等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约_302_万元;
-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财库[2011]181号);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财库[2014]68号); 3.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应为具有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资格的厂家、代理商、经营商,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从 2017 年 8 月 17 日起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购买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不需招标报名,均可在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 bsggzy. cn)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文件电子版每套售价 250 元 (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现场收取费用及开具凭证。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整(Y30000.00)。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7 年 9 月 7 日 15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户 名: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建行百色中山支行:

银行账号: 45001676114050702870;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17 年 9 月 7 日 15 时 30 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

标厅(百色市右江区西园路2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u>2017 年 9 月 7 日 15 时 30 分</u>在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厅(百色市右江区 西园路 2 号)开标。

十一、投标咨询:

1. 采购人名称: 百色学院

地址: 百色市右江区中山二路 21号

联系人及电话: 黄老师 电话: 0776-2827705

2.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环球大厦左塔楼十层 1026、1027#房

项目联系人: 黄志娟, 联系电话: 18007768006、0776-8800201、0776-8800200(传真);

3. 监督部门: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采购招投标管理科; 联系电话: 0776-2850925; 百色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 0776-2849555;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8月16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说明

-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5. 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和高压钠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 6. 本次采购允许采用进口设备投标。

— ,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序号	采购货物 内容	单位	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高性能试系统	台	1	一、载荷框架: 1. 垂直测试空间: 不低于 1280 mm; 2. 载荷框架立柱间距: 不低于 530mm; 3. 缸筒对中做动器: +/-100 KN 载荷能力; 150mm 动态行程; 4. 载荷传感器: 额定载荷能力; 100KN; 原厂全量程标定; 5. 液压夹具控制系统: 夹持压力至 21MPa 6. 高频响伺服阀, 两颗, 单颗流量 37LPM, 为了保证系统高频响的动态特性,需采用试验系统制造商自主品牌的电液伺服阀。载荷框架包括大屏幕液晶显示远程控制手柄,操作员在载荷机架附近通过远程控制手柄,能够实现调节作动缸位置、自动信号调零偏、启动/停止当前试验、启动/关闭液压动力源等功能,并能够显示当前试验信息。 7. 载荷框架采用二立柱形式机架,安装疲劳级液压作动缸,液压作动缸安装于载荷框架底座,为保证系统刚度和性能,必须一体化作动梁技术,且具有中央对中作动缸设计,不允许采用铆接/焊接/法兰式安装作动。二、控制系统: 1. 全数字控制器: 1 站台 1 通道; 2. 数据处理计算机; 3. 标准试验软件; 4. 多功能软件; 5. 报告软件一用于用户编辑创建个性化试验报告版式; 6. 高周疲劳试验模板; 7. 低周疲劳试验模板; 8. 断裂韧性试验模板; 9. J1C 试验模板。 10. 全数字控制器,采用军用的 VME 总线技术,且噪声低、带宽高。 11. 所有通道(负荷、位移、应变)均具有 32 位全数字化波形发生器,122KHZ

数采频率。

三、液压动力源:

- 1. 额定流量: 40 升/分钟. 3. 工作压力: 21MPa。
- 2. 供电电源: 380V, 3相, 50Hz.
- 3. 液压动力源应达到必要的安全及环保标准,符合 OSHA 和 CE 标准,获得 TüV 和 ETL 认证。
- 4. 液压动力源应为静音油源,为了满足噪音及环保要求,要求电机马达内浸液压介质中,同时,整个集成系统要求用吸音材料包裹,并作吸音处理,液压动力源在满负荷工作情况下,距离 1 米处可听噪声不超过 60 分贝。

四、液压夹具:

- 1. 载荷能力: 动态+/-100kN;
- 2. 夹具至作动器连接件;
- 3. 夹具至载荷传感器连接件;
- 4. 楔块:
- 4.1 板材样件夹持楔块样件宽度:0-14mm 金刚石端点强化
- 4.2 棒材样件夹持楔块:样件直径: 6-11mm 锯齿形;
- 5. 温度范围: -40℃-177℃

五、三点弯曲试验:

- 1.642.10B-01型3点弯夹具;
- 2. 载荷范围: 100 kN;
- 3. 符合 ASTM E-399 标准;
- 4. 10mm 直径辊轮 3 个。

六、断裂韧性夹具:

- 1. 满足 ASTM E399, E-647, E-813, E-1152, 和 E-1290 标准;
- 2. 12.7 mm. 销钉直径;
- 3. 12.7 mm. 适用样品厚度
- 4. -129 C to 177 C. 温度范围。

七、压盘:

- 1. 载荷: 100KN;
- 2. 适用于直径 150mm 以内的试验件。

八、常温轴向引伸计:

- 1. 标距: 10mm, 15mm, 20mm, 25mm, 30mm, 35mm, 40mm, 45mm, 50mm;
- 2. 行程: -2mm-4mm:
- 3. 温度范围:-85℃ to 120℃;
- 4. 精度满足 ASTME83 B1 级和 ISO 9513 0.5 级;
- 5. 针对动态疲劳试验设计。

九、位移计:

- 1. 标距: 5mm;
- 2. 行程: -1mm~+3mm;
- 3. 温度范围:-100℃ to 150℃;
- 4. 精度满足 ASTME83 B1 级和 ISO 9513 0.5 级
- 5. 针对动态疲劳试验设计。

投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厂家或总代理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如系总代理商提供的,需附总代理关系证明。(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2	激光粒度分析仪	台	1	 一、主机性能要求: 1. 原理:激光衍射法: 2. 测量范围: 0. 01-3000 微米。 3. 分析理论: 米氏及夫琅霍夫理论: 4. 数据采集速度: 不低于 8KHz; 5. 典型测量时间: ⟨10 秒; 6. 主光源: 必须是高稳定氮-氖激光器 7. 辅助光源: 不低于 8MW LED 激光器。 8. 光路设计: 采用反傅立叶光路设计,主光源与辅助光源采用同轴光路设计。 9. 有效焦距: 300mm; 10. 检测器: 非均匀交叉面积补偿三维立体系统,对数间隔排列。 11. 检测角度范围: 0. 015-144 度; 22 智能全自动对光: 22 智能全自动对光: 43 全量程必须是只需采用一个透镜来实现测量,无需更换透镜。 14. 重复性误差≪±0.5%,准确性误差≪±1%。 15. 仪器的光学测量系统(主机)与样品分散系统必须是分体式设计,采用抽技式测量池,便于更换和清洁。 二、分散系统: 1. 主机可以与各种样品分散系统配合使用,样品分散系统之间的转换要求方便、快捷,并由主机自动识别及控制使用。 2. 检测池采用插拔式设计,以便快速对玻璃检测窗清洗,带自动锁紧功能。 3. 湿法分散器采用250m1,600m1,1000m1可换分散体积,内置离心泵,搅拌和内置超声; 4. 湿法分散器采用平板式超声发生器,频率 40KHz,功率连续可调,时间可自由设定; 6. 湿法测量池可连接水浴,具有控温作用,并且带有自动锁功能。 三、软件: 1. 能提供同时包括中、英文版本的应用软件的光盘及英文操作说明书。 2. 软件需具备SOP,用户报告设计器,实时显示 D10,D50,D90 数据趋势线。用户可根据自己的要求选择报告输出内容格式; 3. 软件具备光学参数优化功能。 四、配置: 1. 激光粒度仪主机,一台; 2. 可变体积湿法分散系统,一台; 3. 滤法测量池镜片1套;
				1. 激光粒度仪主机,一台; 2. 可变体积湿法分散系统,一台;

3	多功能数 字万用表 非接触式 测温仪	台台	2	1、交流电压量程: 0.06 至 600 V; 2、频率量程: 5 Hz 至 50 kHz; 3、直流电压量程: 0.001 V 至 600 V; 4、电阻量程: 0.1 Ω 至 40 MΩ; 5、交流电流量程: 0.1 A 至 10 A; 6、直流电流量程: 0.001 A 至 10 A; 7、非接触式感测交流电压。 1、测量温度范围: -40℃至 800℃ (-40°F 至 1472°F); 2、K 型热电偶输入温度范围: -270℃至 1372℃ (-454°F 至 2501°F); 3、工作温度: 0℃ 至 50℃ (32°F 至 122°F)。
5	研温 微 高 显	台	1	一、功能简介 研究贫高温热台显微镜,用于观察样品在加热过程中的晶态形状、结构、颜色以及大小和数量的变化。放大倍数范围 25x~500x,具备反射光明场、单偏光、正交偏光观察功能。配置 1500℃专用热台,600 万像素摄像头进行显微拍照。搭配计算机、图像处理软件,可对拍摄好的图像进行处理。二、主要参数 1. 总体要求:研究级正置材料显微镜。 2. 光学系统:国际最先进的 IC2S(Infinity Contrast and Color Corrected System)无限远轴向、径向双重色差校正及反差增强型光学系统。3. 观察方式:明场、单偏光、正交偏光观察功能。4. 检偏器:360°可调。5. 观察方式切换:采用长寿命设计的 6 位功能转盘。6. 镜筒:30°倾角观察镜筒,眼距调整范围 50°75mm。目镜观察与显微摄影同时进行,无需切换。 7. 目镜:10x 视场数 23。每个目镜均可单独进行屈光度调整。8. 物镜:物镜均带有 EC 反差增强标识。可同时用于明场、偏光等的高反差、高衬度、高分辨率的新型高性能反差增强型物镜。使用低折射率低色散萤石材料及特殊镀膜技术,精湛的研磨工艺、镀膜防霉。是在传统的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的基础上校正色差和无应变,增强短波长的透过率,并且增强反差,降低了由镜片表面反射造成的杂光。其中 20x 及 50x 为长工作距离物镜,0bjective EC "Epiplan" 25x/0. 13,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20x/0. 22, LD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20x/0. 22, LD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20x/0. 22, LD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5x/0. 13,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5x/0. 13,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5x/0. 13,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5x/0. 13,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20x/0. 22, LD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10x/0. 25。 LD EC "Epiplan" 10x/0. 25 , LD E

				量数据至 EXCEL、ZVI 格式存储图像(原始图像与测量数据分层保存)等等。 17. 真空高温热台:室温到 1500℃。温度精度和稳定性:1℃。光孔直径: 1.7mm。样品室:中7x3mm,中7x6mm。最大加热速率:200℃/min。最小物镜/聚光镜工作距离:6.0/14.8mm。气密样品腔室,可充入保护性气体。独立温度控制。 三、安装培训免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培训。使操作者基本掌握显微镜及图象处理软件的操作方法,能够独立完成日常检验工作、设备维护和简单维修及故障诊断排除。 四、其它部分(1)安装条件(实验室要求,由需方负责解决完成):实验室具备三防条件:防震、防潮、防尘。电源:220√±10%、380√±10%。温度:20°℃±10°℃。相对湿度:不大于85%。(2)技术文件提供操作手册一套,电子版一套。五、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12个月或到货后15个月,以先到者为准。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4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方案,48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软件免费升级。投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如系总代理商提供的,需附总代理关系证明。(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技术参数
6	分析天平	台	1	1、可读性: 0.1mg, 重复性(sd): 0.1mg, 最大称量值: 220g; FACT 全自动校准, 内置 2 个校准砝码 2、典型稳定时间: 1.5S, 线性误差: 0.2mg 3、内置 GWPExcellence 程序,帮忙用户实现符合规范的天平日常测试和管理 4、标配绿/黄/红状态指示灯带(灯带宽于 10cm),直观明了的告知用户天平状态 5、左右互换开关门技术,方便称量及密度测量操作 6、防风罩有效高度: ≥235mm 7、标配 RS232C 通讯接口,可选配以太网、蓝牙等通讯接口8、标配下挂钩称量功能 9、内置统计称量、密度称量、配方称量计件称量等内置应用程序 10、后置式传感器+后悬挂式网格秤盘,标配不占用称量量程不锈钢易巧组件,大大提高称量效率,也避免了洒落样品对传感器的污染或损坏 11、中文液晶触摸屏技术,方便天平称量菜单及参数设置;显示控制终端可移动,方便天平使用。 12、完全可拆卸防设计的防风罩及称量室底盘,天平清洁及洒落样品回收非常方便。 二、配置清单: 1、天平主机 1 套 2、天平清洁用刷子 1 个 3、不锈钢易巧称量篮组件 2 个 4、中文操作说明书 1 套,产品保修卡 1 套 投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厂家或总代理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如系总代理商提供的,需附总代理关系证明。(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7	表面粗糙度测量仪	个	1	1、测量范围: (1) X 轴: 16.0mm (2) 检出器范围: 360μm (-200 μm - +160 μm) (3) 检出器分辨力: 360μm/0.02 μm, 100 μm/0.006 μm, 25 μm/0.002μm

				2、测量速度:测量: 0.25mm/s, 0.5mm/s, 0.75mm/s 返回: 1mm/s 3、导头压力: 400mN 以下 4、适用标准: JIS1982/JIS1994/JIS2001/IS01997/ANSI/VDA 5、评价轮廓: 原始轮廓, 粗糙度曲线, DF 曲线, 粗糙度 motif 曲线 6、评价参数: Ra, Rc, Ry, Rz, Rq, Rt, Rmax, Rp, Rv, R3z, Rsk, Rku, Rc, RPc, Rsm, Rz1max, S, HSC, RzJIS, Rppi, RΔa, RΔq, R1r, Rmr, Rmr(c), Rδc, Rk, Rpk, Rvk, Mr1, Mr2, A1, A2, Vo, Rpm, tp, Htp, R, Rx, AR, 支持用户定义。 7、分析图表: 支持曲线/振幅分布曲线
				8、滤波: 高斯, 2CR75, PC75 9、取样长度: 0.08, 0.25, 0.8, 2.5 mm 10、取样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任意长度 (0.3 to16.0mm: 0.01mm 间隔) 11、显示语言: 16 国语言 (日语,英语,德语,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荷兰语,波兰语,匈牙利语,瑞典,捷克语,繁体中文,简体中文,韩国,土耳其) 12、电源: 内置电池 (Ni-MH 可充电电池)/AC 适配器充电时间: 大约 4小时 (根据环境温度可能有变动)电池寿命: 大约 1000 次测量 (根据使用条件/环境会有微小差异)
8	离子溅射仪	台	1	1、通过高效低压直流磁控头进行冷态精细的喷镀过程,避免样品表面受损。 2、操作容易快捷,控制的参数包括放气以及氩气换气控制。 3、数字化的喷镀电流控制不受样品室内氩气压力影响,可得到一致的镀膜速率和最佳的镀膜效果。 4、可使用多种金属靶材: Au, Au/Pd,, Pt,, Pt/Pd (Au 靶为标配),靶材更换快速方便。 5、样品室大小: ≥直径 120mm x 120mm 高6、样品台:可以装载 12 个 SEM 样品座,高度可调范围为 60mm 7、溅射控制:微处理器控制,安全互锁,可调,最大电流 40mA,程序化数字控制 8、溅射头:低电压平面磁控管,靶材更换快速,环绕暗区护罩9、模拟计量:真空:Atm - 0.001mbar,电流:0-40mA 10、溅射时间:带有"暂停"控制的数字定时器 (0-300s)。 11、真空泵:原装进口,抽气速率:≥6.0 m3/小时,噪音≤50dB.和离子溅射仪同一品牌,能更好的匹配工作。 12、桌上系统:真空泵可置于抗震台上,全金属集成耦合系统 13、保修期:免费保修一年。
=,	商务要求表		<u> </u>	
质保期		从设备通过验收之日起计算,所有产品按国家产品"三包"政策规定保修,设备质保期不低于1年,厂家承诺超过此期限的,按厂家承诺,包括免费人工、免费配件,提供终身维护。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装点由商细安(话)。	安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要求中标人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投入使用前免费负责为业主培训二至三名熟练操作人员,验收分为"到货清工程终验"二阶段。将所供商品运至交货地点,在采购人人员在场时拆箱,人当场清点,安装调试完毕后,协助采购人完成设备验收(由生产厂家或供货后服务承诺书中作出承诺),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的1个月内向用户提供详表要求并提供技术咨询。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在接到用户通知后一周内进行式,直至通过验收。 维修响应:中标人应在8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维修服务包括电和现场维修。 这货时应提供设备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和图纸等。 多身免费提供系统扩展、升级的技术支持服务。中标人应向采购方提供系统维	

	护手册、操作手册等。 (五)投标人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六)交货、验收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七)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
	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的1个月内向用户提供详细的安装要求并提供技术咨询。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交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
交货时间及地点	培训完毕。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货物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完毕并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且清理施工垃圾后 20 个工作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 余款 5%作为质量保证金, 待质保期满且设备正常运行后一次 性付清, 不计利息。乙方在甲方首次付款前按全部货款总额开具全额完税发票给甲方。
其他	1、如有,请提供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彩页(彩页上应有彩图、详细的产品技术介绍)并加盖厂家公章。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产品彩页中的技术参数不一致的,以产品彩页中的技术参数为准。 2、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3、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三、投标人的资信要求表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	项目名称: 材料学院高性能疲劳测试系统、激光粒度分析仪等实验设备(进口部分)
1	项目编号: GXBSZC2017-G1-2091-XY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第八条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人民币叁万元整(Y30000.00) ; (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
3	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简称即可)或项目编号)。
4	现场踏勘: 无。由投标人自行前往踏勘,费用自理。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
	应当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
	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
5	标人;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
	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财政部
	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正本_壹_份,副本肆份;开标一览表_壹_份。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开标一览表(必须包括投标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技术响应表,售后服务。
6	2、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
	3、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
	4、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
	文件袋中。
7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2017 年 9 月 7 日 15 时 30 分,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厅(百
7	色市右江区西园路 2 号)
0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7年9月7日15时30分,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厅(百色
8	市右江区西园路 2 号)
9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0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10	(www.chinabidding.com.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 广西百

序号	内容、要求
	色政府采购网 (www. baisecaigou. gov. cn);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www. bsggzy. cn)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转账、电汇等。
	3.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供应商的投
11	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
	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 电汇或转账。
	4. 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投标项目名
	称(简称即可)或项目编号,否则评标委员有权判定为无效材料。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供应商必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签订合同,若逾期不签合同,则视
12	作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3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付款方式:货物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完毕并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且清理施工垃圾后20个工作日
14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余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且设备正常运行后一次性付清,
	不计利息。乙方在甲方首次付款前按全部货款总额开具全额完税发票给甲方。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16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及退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按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0%交纳,合
	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或承诺的免费保修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交到 如下账户:
17	名 称: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百色市右江支行; 帐 号: 20 6070 0104 0015 914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8	联系地址: 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新环球大厦左塔楼十层1026、1027#房;
10	联系人: 韦 工;
	联系电话: 18378615390、0776-8800201、0776-8800200(传真);
	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 查询起止时间: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19	查询起证的问: 自招你公言及布之口起主权你做证的问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ccgp. gov. 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
	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u>材料学院高性能疲劳测试系统、激光粒度分析仪等实验设备(进口部分)</u>的招标、 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 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 其他类似的义务。
 -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 7. "▲"或"★"系指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 8.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系指不带"▲"或"★"的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三)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 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 联合体投标

-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 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 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本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 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 件作废。

- (4) 投标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
- (5) 投标联合体投标人的相同资质按最低的一方计算。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本文件规定的特定资质条件。但同一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以资质最低的一方为依据。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七) 转包与分包

-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 当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2)提供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非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如未载明,则说明本项目无核心产品)
-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 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 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 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 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 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8.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九) 质疑和投诉

-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及标准: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招标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 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部份组成,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

1. 投标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 2. 资信及商务文件【第(1)至(11)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 (1)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能,清晰反映经营范围)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4) 投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2017年4、5、6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无纳

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且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投标无效);
- (7) 投标人出具的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必须提交);
- (8)本单位财务状况报告(具体要提供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 (必须提交,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9) 投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2017年4、5、6月) 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管理机构出具):
 - (10)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11) 生产许可证或者销售许可证或者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凡实行生产、经营许可证制度或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12)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
 - (13) 招标文件列明的影响投标人资格的其他证明文件:
 - 之一: 主要设备材料的原厂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
 - 之二: 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

其他: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证明;企业信用信息声明等.

- (14) 节能环保等可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 (15)自主品牌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进口产品合格手续有效证明;(如有,请提供原件或复印件);
 - (16)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 (17)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 (1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它材料;
 - (19) 投标人情况介绍。
- (20)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 181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及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技术文件【第(1)至(4)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 (1)设备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 (2)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 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须附项目实施人员(2017年4、5、6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社保证明必须经投标人社保部门盖章确认),原件备查);

可作为投标人技术评分的材料:

- (5)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和过程);
 - (6)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 (7)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应当提供第三方精度检测报告);
 - (8) 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 (9)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 (10)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1)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选配件、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 (12)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13)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 4. 投标文件电子版(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 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 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 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汇票、电汇等。退款方式: 银行转账为唯一退款方式。

- 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 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 5.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 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7) 未按规定提交质量保证金的。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 2. 投标人应把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装订成一册,正本壹份,副本<u>肆</u>份,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 1. 投标文件的包封
- 1.1 投标人应把投标文件正、副本一并密封封装在一个文件袋(盒、箱)中,其中《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应单独用文件袋(盒、箱)密封。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电子版包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 1.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
- 2.2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由投标人被授权代表凭有效证明资料亲自递交,资料不齐或不合格的,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2.3.1 被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须出示其有效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原件等有效证明资料;
- 2.3.2 被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的,须出示其有效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等有效证明资料。
 - 3. 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人;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拒收。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委托代理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未提供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投标人不符合"投标文件组成"中"资信及商务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项目。
-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 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或"★"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5项(含)以上的;
 - (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 (6) 投标人不符合"投标文件组成"中"技术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项目。
 -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 (5) 投标人不符合"投标文件组成"中"报价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项目。
 - 4.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随身携带:

法定代表人持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 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 5.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数量:
 - 6. 唱标;
- 7.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 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 共 5 人组成。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 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 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

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及评分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 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 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 标供应商。
-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 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 回执。
- (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六)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合同签订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百色市公共资源 交易管理局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 (3)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 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 (4) 合同签订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采购人负责。

八、其它事项

- (1)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 代理服务费。
 - (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 45%	0. 55%
1000-5000	0.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1%	0.2%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 以上	0.01%	0. 01%	0. 01%

注: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二、评标方法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条件的,其投标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 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人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4)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产 (50分)	价格分	投标报价(满	评分标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条件的,其投标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 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投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具有认定职能的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6%);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与投标价。 (5)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50分。

		基本分 (满分6分)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含非★技术指标)的得6分;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数范围内存在负偏离 的,每有1项负偏离的扣3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
	技术分 (满分 21 分)	设备性能分(满 分 15 分)	(1)技术参数完全满足(含非★技术指标)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带★号技术性能及功能: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每优于一项加1.5分,满分9分。 (2)技术参数完全满足(含非★技术指标)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一般参数及功能: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每优于一项加1分,满分6分。
3	财务状况分(满分2分)	财务状况	(1)对投标人 2016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利润表中的净利润率(本年净利润/本年营业收入*100%)进行打分,计算公式如下:某投标人净利润率指标得分=(某投标人净利润率/投标人最高净利润率)*1分(2)对投标人 2016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的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流动负债合计期末余额*100%)进行打分,计算公式如下: 某投标人现金比率指标得分=(某投标人现金比率/投标人最高现金比率)*1分注:本项分值如有计算出负分的情形,统一计为0分。
4	信誉业绩分 (满分 8 分)	信誉业绩分 (满分8分)	(1) 投标人通过 IS09001 系列国际质量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2) 投标人通过 SA8000 社会道德责任标准,得 1 分。 (3) 信誉奖分(满分 2 分): 投标人 2014 年以来获得省级或以上单位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荣誉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2 分。(必须提供证明材料) (4) 投标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产品销售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每个得 1 分,满分 4 分。
5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6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2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从定期回访、广西区内售后服务点(以相关法定机构证明文件为准)、免费培训方案、售后服务人员、接故障通知到达现场的时间、出现质量问题承诺更换时间、评委认可的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条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1~4分):提供了售后服务方案,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档(4.1~8分): 在一档的基础上定期回访、具备广西区内售
			后服务点、免费培训方案、售后服务人员、接故障通知到达现场
			的时间、出现质量问题承诺更换时间、评委认可的其它实质性优
			惠措施较好。
			三档(8.1~12分):在二档的基础上,提供的服务方案切实可
			行,定期回访、具备广西区内售后服务点、免费培训方案、售后
			服务人员、接故障通知到达现场的时间、出现质量问题承诺更换
		承诺更长质保期(满分4分)	时间、评委认可的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优秀。
			在满足基本质保期后,质保期每延长半年增加1分(以生产厂家
			承诺为准),满分4分
			(1) 属于财政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
	政策功能分(3分)		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比例得 0.1-1.5分;
6			(2) 属于财政部《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
			产品,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比例得0.1-1.5分;非节能、
			环保产品的不得分;
	 总得分=1+2+3+	4+5+6。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定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百色学院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 (乙 方)	项目名称和编号
签 订 地 点	_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
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 甲乙双方多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型号规 格、生产厂家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人民司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设备价款,安装调试、备件、专用工具、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 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该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 1.乙方提供的设备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2.设备的运输: 由乙方负责。
 - 3.乙方负责设备运输,设备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第五条 交付

- 1.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交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培训完毕; 地点: <u>采购人指定地点</u>。
- 2.全部货物送交指定地点后,在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随机抽检 3-5 件货物并由乙方安装,抽检的货物都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且设备运行稳定各项性招标达到要求后,经甲方签字乙方才能正式进场安装。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并拒绝进场安装。
 - 3.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设备,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乙方应将所提供设备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由乙方负责安装。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 1.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设备保修期: (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期限)。
 -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约定事项, (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但总金额不能超出合同总额价款。
 - 2.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 3.付款方式:货物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完毕并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并清理施工垃圾后 20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余款 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且设备正常运行后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乙方在甲方首次付款前按全部货款总额开具全额完税发票给甲方。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合同金额的5%。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招投标文件规定的设备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未满足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方双方合议定价。
- (3)退货处理: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设备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u>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u>)小时内到甲方现场处理。
- 3.在质保期内(质保期不少于1年,厂家承诺超出此期限的,按厂家承诺),乙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4.上述的设备免费保修期为(<u>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期限</u>)年,因人为因素 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验收

-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设备依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验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验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后七至三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设备交甲方。
-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在使用前,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负责安装、调试,直 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 4.对技术复杂的设备,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 检测报告。
 -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设备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设备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

证设备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设备内。
- 3.乙方在设备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 4.设备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5.设备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设备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设备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设备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设备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 4.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货款总额的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 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设备质量进行鉴定。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字书面补充协议报 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在合同签订后,原则上不允许货物变更。
- 2.如确需变更,所变更货物额占项目中标总额的10%以内。
- 3.所变更货物参数须为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同品牌产品。
- 4.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已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5.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设备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6.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7.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8.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履约保证金。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百色学院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三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外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 报价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二、报价文件格式
- 2.1 报价文件内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2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单位	名称):			
	根排	居贵方为			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签字代表
(全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	表投标人		(投标人	名称)提交资·	信/商务文件、技术文
件、	报价	文件正本各一份	、副本份。	o			
	据此	(函,签字代表宣	布同意如下:				
	1. 扌	投标人已详细审 查	全部"招标文	て件",包括 [。]	修改文件(如有	頁的话)以及 全	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
件,	已经	了解我方对于招	示文件、采购证	过程、采购结	果有依法进行证	旬问、质疑、抄	设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
和雾	要求。						
	2. 扌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	了已经与贵方进	注行了充分的注	勾通,完全理解	并接受招标文	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	召标文	件的合理性、合	法性不再有异i	议。			
	3. 7	本投标有效期自用	-标日起				
	4. <i>t</i>	如中标,本投标文	二件至本项目合	7同履行完毕	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	安"招标文件"及政府
采则	勾法律	生、法规的规定履	行合同责任和	义务。			
	5. <u>†</u>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	方要求提供与	i投标有关的-	一切数据或资料		
	6. <u>-</u>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	·切正式往来信	函请寄:			
地址	ե։		邮编:		电话:		
传真	į: _		投标人	、代表姓名:_		职务:	
投机	示人名	·称(公章):					
开户	自银行	·:		银行帐号:			
授权	又代表	签字:					
						(公章)	
						年 月	\blacksquare

2.3 开标一览表

扣提护旦

开标一览表

八七

10 1/1	細 ケ:	9.	1.4/1.					
投标	人名称:					单位:元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计量	产地	品牌及厂家	规格型号	单价	投标报价
,	ZW IN	1	单位	, , ,	HH//1/20/ 20	//UIA	2	3=1×2
1								
2								
•••••	•••••							
合计金	额大写:人民币	j	(Y)			
投标货	物中,属于小微	企业生产	的产品。	总值为Y	()	具体明细详见附	表),占	<u> 本投标报价的</u>
比例为	%;属于优先系	[胸节能]	产品总值	为Y	(具体	<u> </u>) ,占本	投标报价的比
例为	%;属于优先采购	7环境标,	<u> 志产品总</u>	值为Y	(具作	本明细详见附表) , 占本	<u> 投标报价的比</u>
例为	<u>%。</u>							
交货期	 :							
交货地	点:							

注:

-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共同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 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 4. 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 及其他一切费用。
- 5. 本一览表投标产品中如有财政部现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目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现行《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目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请在本表后按类别分别附上此类产品明细表,明细表中列明:项号、货物名称、数量、单价、投标报价、累计金额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如因投标人未提供明细表或证明材料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判或无法计分而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因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以谋取中标的责任亦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三、资信/商务文件格式

3.1 资信/商务文件内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2 资信/商务文件目录

资信及商务文件【第(1)至(11)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 (1)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能清晰反映经营范围)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4) 投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2017年4、5、6月) 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且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投标无效)**:
- (7) 投标人出具的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必须提交);
- (8)本单位财务状况报告(具体要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必须提交,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9) 投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2017年4、5、6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管理机构出具);
 - (10)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11) 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销售许可证或者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
 - (12)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
 - (13) 招标文件列明的影响投标人资格的其他证明文件:
 - 之一: 主要设备材料的原厂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
 - 之二: 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
 - 其他: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证明:企业信用信息声明等.
 - (14) 节能环保等可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 (15) 自主品牌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进口产品合格手续有效证明;(如有,请提供原件或复印件);
 - (16)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
- (17)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 (1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它材料;
 - (19) 投标人情况介绍。

(20) 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 181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及中小企业声明函。

3.3.1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由银行出具的保证金交款凭证复印件,格式略)

3.3.2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 声明书
致: _	(采购人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务,我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 D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式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 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规格型号:;该型号产品我方行可供,并已于年月生产完工或向(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
决策和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事项有: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6. 辩解。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
法定代	表人签字:
投标人	、公章:

- 3.3.3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能清晰反映经营范围)复印件

年 月 日

- 3.3.4 投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2017 年 4、5、6 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 3.3.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3.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委托代理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单位名称):	
我(姓名)系	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
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	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
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	口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交	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
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所在部门职务: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

- 3.3.7 投标人出具的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 3.3.8 本单位财务状况报告(具体要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
- 3.3.9 投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2017年4、5、6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管理机构出具); 3.3.10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交货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 修响应时间要求			

- 3.3.11 生产许可证或者销售许可证或者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
- 3.3.12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设备或			合同	附件页码			立阳光是成为1.1
采购单 位名称	项目名 称	采购 数量	购 単价 金 1量 可		合同	验收报 告	用户评价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	人公章	:						
	年	月	H					

3.3.13.1 主要设备材料的原厂商对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

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		(采购	人单位名称)	:			
我们		(制造商	可或者进口机电	电产品的国内总	(代理商名称)	是按	_ (国
家名称)法律成立	立的一家公	司,主要营	业地址设在_		。兹指派按_	(国	家名
称)法律成立的、	主要营业	地址在	的		_ (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	口合法
的代理人进行下统	列有效活动	:					
1. 代表我方	5办理贵方:	关于		项目(项目编·	号:	要求采购的由我方制:	造/或
进口的货物的有							
2. 作为原厂	商,我方例	禄证为本项	目的组织实施、	售后服务提供	供纯正的、专业	化的技术支持。	
o Th 11.0/	· 		r. v. v.		Let let 파네트	7	D → /□
						;	
	,,	,, , ,		,		完工)日期不早于 、,,,,,,,,	年
月; 在可以预见的	的	(大)内,持	戈方没有对该 ²	型号产品进行升	十级、停产、海	汰的计划。	
4. 我方该型	型号产品的 	市场销售情	况良好,最近	实施(完工)	的同类项目有:		
采购单位	 			合同签订	验收	联系人及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日期	日期	联系电话	
F	相き申子さ	 	 	 			医细毒
5. 找刀 贼息 项有:	旋用贝刀ブ	大往: 有大口	亥至 万厂前的5	上厂、供贝、目	5	庇寺刀 <u>即</u> 的里入伏牙	され 事
	按照贵方要	要求提供与持	ラマック シャップ シャップ シャップ シャップ シャップ シャップ シェン・ファイ シャップ シェン・ファイ マイ・ファイ マイ・ファイン マイス マイ・ファイン アイス マイス マイス マ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イス ア				
0. 100011112	13XM 3C/3 3	~~~~~~~~~~~~~~~~~~~~~~~~~~~~~~~~~~~~~~	X 141-113 CH 3	77,30,410,70,110			
法定代表人签	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44

3.3.13.2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名称				投标文件
地址				页码
注册资本金	ļ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	公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 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	代表多	签字:		
投标	人公章	章:		
年	月	Н		

- 3.3.13.3 其他证明文件(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据实提供)
- 3.3.14 节能环保等可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 3.3.15 自主品牌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进口产品合格手续有效证明; (如有,请提供原件或复印件);
- 3.3.16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 **3.3.17**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 3.3.1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 3.3.19 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格式自拟)

3.3.2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
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
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
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
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四、技术文件格式

4.1 技术文件内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4.2 技术文件目录

【第(1)至(4)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 (1)设备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 (2)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 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须附项目实施人员(2017年4、5、6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社保证明必须经投标人社保部门盖章确认),原件备查);

可作为投标人技术评分的材料:

- (5)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和过程);
 - (6)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 (7)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应当提供第三方精度检测报告);
 - (8) 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 (9)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 (10)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1)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选配件、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 (12)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13)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4.3.1 设备配置清单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4.3.2 技术响应表格式:

	招标方	文件要求		偏离		
序号	货物名称	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性能及指标	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4.3.3 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 4.3.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4.3.5**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以及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和过程,格式自拟)
- 4.3.6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
- 4.3.7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及精度检测报告或数据(格式自拟)
- 4.3.8 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格式自拟)
- 4.3.9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格式自拟)
- 4.3.10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格式自拟)
- 4.3.11 选配件、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优惠率
1				%
2				%
3				%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4.3.12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4.3.13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联合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	期		
验收具体内容	(按招标采购文件、投	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刻	案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了组意见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盖章:	年月	日	

备注: 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关于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公司于年月日参加(项目名称)
的投标,现投标工作已结束,我公司(中标或落标)。按照招标文件规
定,贵单位应退还我公司该工程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
我公司委任,性别: ,身份证:
全权办理退款手续。
特此函。
附银行账号:
名 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附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采购编号:							
供应商申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 Y(小写) 退							
	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意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务部门意见	此表于年 月 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签章页)

采购人: 百色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2017年8月16日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2017年8月16日